

臺中市112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長特殊教育知能研習— 視覺障礙學生之生活重建及通用設計概念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特殊教育法暨臺中市112年特殊教育研習規劃會議決議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增進家長特殊教育知能，瞭解視覺障礙兒童及青少年之特質。

(二)幫助家長了解視覺障礙之相關資訊，如：適應體育、通用設計、生活重建及相關服務。

(三)提升家長對視覺障礙兒童與青少年之家庭環境調整及教養成效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。

(二)承辦單位：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（臺中市山線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）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家長，錄取100名；錄取順序如下：

(一)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視覺障礙學生之家長（學生不需參加）。

(二)本市對本主題有興趣之家長及相關學校人員。

五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時間：112年12月16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:00至11:40。

(二)地點：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晨曦樓3樓視聽教室

（地址：臺中市豐原區新生北路155號）。

(三)課程內容：詳如附件1。

(四)研習聯絡人：本市山線特殊教育資源中心陳怡筠教師

（電話：04-25205563#214）。

六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(一)請家長於112年12月13日（星期三）前，依附件2掃描QR Code或點選網址連結完成線上報名（若家長不便自行線上報名，請學校協助家長填妥附件3報名表，並協助完成報名）。

(二)各場次名額有限，報名對象以家長為優先錄取對象，並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；同1學生之家長報名以2名為限。

(三)若報名後不克參加者，請務必儘早告知承辦單位，以利通知遞補人員參加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為落實環境保護政策，請參加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(二)此研習對象主要為家長，不建議學生一同出席。

(三)研習地點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。

八、承辦學校實際工作人員於工作期間，請學校核實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並得於不影響校（課）務正常運作原則下，於研習辦理完竣後依規補休。

九、辦理是項活動績效良好之工作人員，依相關規定敘獎。

十、經費來源：由本市山線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「臺中市112年推動特殊教育工作（加強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功能）」經常門經費「特殊教育相關專業知能研習及會議」項下支應。

十一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1

**臺中市 112 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長特殊教育知能研習—
視覺障礙學生之生活重建及通用設計概念研習實施計畫**

研習日期：112 年 12 月 16 日(星期六) 上午 9:00 至 11:40

研習地點：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晨曦樓 3 樓視聽教室

時間	課程	主持人/講師
08 : 30~09 : 00	報到	承辦學校
09 : 00~10 : 30	視覺障礙介紹	謝文婉 教師
10 : 30~10 : 40	休息	承辦學校
10 : 40~11 : 40	親子教養和溝通方法	謝文婉 教師
11 : 40~	賦歸	承辦學校

◎ 講師介紹：謝文婉 教師

*現職

- 臺中市立啟明學校 專任教師
- 臺中市視覺障礙服務計畫 專任教師

附件 2

臺中市 112 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長特殊教育知能研習—

視覺障礙學生之生活重建及通用設計概念

報名連結

時間：112 年 12 月 16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:00 至 11:40

地點：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晨曦樓 3 樓視聽教室

報名連結：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_login.php?id=580262



1. 研習地點停車位有限，建議盡量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
2. 請由新生北路大門方向進入校園。



附件 3

臺中市 112 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長特殊教育知能研習報名表

視覺障礙學生之生活重建及通用設計概念研習

學生姓名	就讀學校	_____區_____(學校名稱)
家長姓名	聯絡電話 /E-MAIL	電話： E-MAIL：
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 (西元)	

◎ 填妥本表後交給學校承辦教師報名，因於系統報名，需要個人資料

◎ 研習時間：112 年 12 月 16 日(星期六) 上午 9:00 至 11:40

◎ 研習地點：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晨曦樓 3 樓視聽教室
(地址：臺中市豐原區新生北路 155 號)

1. 研習地點停車位有限，建議盡量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
2. 請由新生北路大門方向進入校園。

